

证券代码：400006

证券简称：R 京中兴 1

主办券商：麦高证券

北京理工中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

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二)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

主要原因类别：

- 持续经营能力存疑
破产重整或破产清算
存在重大诉讼
实际控制人失联或被采取强制措施
审计机构尚未取得充分审计证据
临时更换审计机构
会计师进场较晚
公司与审计机构存在意见分歧
缺乏必要的财务人员配合审计工作
其他

公司关于凤翔资产剥离及京中兴股票退还工作尚未完成，影响了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和披露。

另因老界岭旅游度假公司实际经营人更换后，原经营人李世敏一直未向公司提供老界岭历史财务资料，以及新实际经营人张占长的老界岭债权认定及管理权限认定程序尚待完善，导致审计机构无法如期进场进行审计工作。公司在积极协调各方，尽快妥善解决好该问题，以便审计机构能尽快顺利开展审计工作。

(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

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是 否

(四)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2024 年 12 月 30 日

(五) 应对措施

公司将尽快协调好老界岭旅游度假公司的财务资料准备工作，并积极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做好审计相关资料准备工作，于 2024 年 12 月底前完成 2024 年半年报的披露。

二、 风险提示

由于公司目前不具备半年报披露条件，公司无法按期披露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根据《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办法》，若公司未能及时履行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与披露，公司股票的交易方式仍将适用每周 1 次。根据《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第六十四条，“公司能够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且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可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发行股票、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第六十五条，“公司及相关主体违反本办法规定的，全国股转公司视违规情节轻重和公司所属分类，可以采取以下自律管理措施：（一）要求公司及相关主体披露、补充披露或更正披露相关公告……（四）其他自律管理措施。全国股转公司发现相关主体涉嫌违反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情节严重的，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公司信息披露不规范，将无法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并可能被监管机构采取自律管理措施或其他措施。

三、 咨询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方式：010-68943812。联系人：尹磊

北京理工中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